

2021年衡南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部门预算

目录

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- 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- 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- 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- 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- 七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

- 1、部门收支总表
- 2、部门收入总表
- 3、部门支出总表
- 4、部门支出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部门支出总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表）
- 6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工资福利支出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7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工资福利支出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- 8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和服务支出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9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和服务支出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0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1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2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13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14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15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工资福利支出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6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-工资福利支出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7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服务支出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服务支出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2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21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-经费拨款预算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22、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-经费拨款预算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23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24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25、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

（1）行使在本辖区境内所管养公路、桥梁的规划、建设、养护和路政等行政管理职责。

（2）负责编制所管养公路的发展规划。

（3）负责所管养公路路基、路面、桥涵、隧道及公路附属设施的建设、日常养护、改造升级；负责所管养公路两侧绿化带的建设和管理；负责所管养公路大中修工程建设、危桥改造、水毁抢修等工作。

（4）负责所管养公路、桥梁的路政管理和公路沿线广告设置的管理。

（5）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根据编委核定，我中心机关设办公室、财务股、人事股、监察股、工程股、安全机务股、计划统计股，下辖县公路路政大队、县公路养护大队。全部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衡南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本级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 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（含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）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和上年结转。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956.01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56.01 万元（含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）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，经营收入 0 万元、事业收入 0 万元，上年结转 0 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 183.75，主要原因：人员经费增加。

(二) 支出预算：2021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2956.01 万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.68 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 94.27 万元，交通运输支出 2385.83 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 64.23 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 183.75，主要原因：人员经费增加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956.01 万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.68 万元，占 13.93%，卫生健康支出 94.27 万元，占 3.19%，交通运输支出 2385.83 万元，占 80.17%，住房保障支出 64.23 万元，占 2.17%。

(一) 基本支出：2021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2127.81 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

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(二) 项目支出：2021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828.2 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业务工作专项、运行维护专项和上年结转结余。其中：业务工作专项 828.2 万元，主要用于公路养护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 机关运行经费：2021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机关运行经费 104.4 万元，比上年机关本级预算减少 1.2 万元，下降 1.14%，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厉行节约。

(二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1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56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39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17 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 2020 年持平。

(三) 一般性支出情况：

一般性支出：2021 年预算办公费 104.4 万元，用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

(四) 政府采购情况：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(五)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

(三) 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单位土地、房屋及构筑物 1,417.41 万元，占固定资产的 84.25%（其中，房屋 1,413.91 万元，占固定资产的 84.05%）；通用设备 95.57 万元，占 5.68%（其中，车辆 32.17 万元，占 1.91%，单价 50 万（含）以上（不含车辆）设备 0 万元，占 0.00%）；专用设备 142.98 万元，占 8.50%（单价 100 万（含）以上设备 105.84 万元，占 6.29%）；文物和陈列品 0 万元，占 0.00%；图书档案 0 万元，占 0.00%；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 26.37 万元，占 1.57%。

(六)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2021 年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956.01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2127.81 万元，项目支出 828.2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 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

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务费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